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2025 年支

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水利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和法规；研究制定本县水利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以及全县各流域综合治理规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2) 统一管理全县水资源（含空中水、地表水、地下水），制定全县各乡镇中长期水的供需计划和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取水许可制度和水资源费征收制度，归口管理全县节约用水工作；制定有关标准，指导和监督节约用水工作；按照国家资源与环境保护的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拟定 水资源保护规划；组织指导水政监察和渔政监察的水行政执法，受县政府委托协调处理各乡、镇用水单位间的水事纠纷。

(3) 主管全县河道、水库和人工水道等水域及防洪工程，负责县防洪指挥部的日常工作，负责全县主要河流、水库、地下水的规划综合治理及开发利用工作，主管全县防汛抗旱、灌溉管理和水土开发工作。

(4) 对全县水利工程建设进行行业管理，发展水利产业和水利经济。负责组织建设和管理以国家投资为主的重要水利工程。

(5) 对全县水利、水电、水产综合经营实行行业管理；组织建设和管理水利系统的水电站和农村水电电气化工程。

(6) 负责水环境保护等水利工作，管理全县农村水利和乡镇供水、人畜饮水工作；保护渔业水域生态环境；组织指导全县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工作；组织全县水土保持工作，研究制定水土保持的工程措施规

划，组织水土流失的监测和综合防治，组织实施全县水土保持设施补偿费和水土流失防治费的征收及监督使用。

(7) 对全县水利系统的国有资产和经营进行监督管理；对水利专项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行业内部审计监督；主管单位财务及综合统计管理工作；负责全县水利、水电、水产业的科技推广和交流，指导和管理全县水利队伍的建设。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5 个处室，分别是：局机关办公室、水土保持和水利建设股、运行管理股、水资源政策与法规、规划计划财务股。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编制数 19，实有人数 24 人，其中：在职 15 人，减少 2 人；退休 9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5911.9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911.91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288.39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5623.5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38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98
4.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12083.26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6247.29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财政拨款结转	6247.29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247.2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58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非财政拨款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12159.20	支 出 总 计	12159.20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计	财 政 拨 款 (补 助)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 位 资 金	财 政 拨 款 结 转	非财 政 拨 款 结 转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 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40.38	40.38	40.3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 老支出	40.38	40.38	40.38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76	13.76	13.76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财政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上级国有资产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62	26.62	26.6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98	12.98	12.98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98	12.98	12.98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1.49	11.49	11.49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9	1.49	1.49										
213			农林水支出	12083.26	5835.97	212.45	5623.52							6247.29		
213	03		水利	6734.98	635.97	212.45	423.52							6099.01		
213	03	01	行政运行	86.88	86.88	86.88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上级国有资产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213	03	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10.74	110.74	110.74									
213	03	05	水利工程建设	57.35										57.35	
213	03	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6294.09	294.09	6.09	288.00							6000.00	
213	03	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64.00	32.00		32.00							32.00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上级国有资产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213	03	14	防汛	13.74	13.74	8.74	5.00								
213	03	2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	98.52	98.52		98.52								
213	03	35	农村供水	9.66										9.66	
213	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348.28	5200.00		5200.00							148.28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213	05	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5348.28	5200.00		5200.00							148.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58	22.58	22.5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2.58	22.58	22.5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2.58	22.58	22.58									

功能分类			功能分类科目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	非财		
类	款	项	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单位(教育收费)	单位(教育收费)	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
			合计	12159.20	5911.91	288.3	5623.							624	
						9	52							7.29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38	40.3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38	40.38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76	13.7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62	26.6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98	12.98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98	12.98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1.49	11.49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9	1.49	
213		农林水支出	12083.26	197.62	11885.64
213	03	水利	6734.98	197.62	6537.36
213	03	01 行政运行	86.88	86.88	
213	03	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10.74	110.74	
213	03	05 水利工程建设	57.35		57.35
213	03	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6294.09		6294.09
213	03	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64.00		64.00
213	03	14 防汛	13.74		13.74
213	03	2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	98.52		98.52
213	03	35 农村供水	9.66		9.66
213	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348.28		5348.28
213	05	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5348.28		5348.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58	22.5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2.58	22.5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2.58	22.58	

科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类				
类	款	项	合计	12159.20	273.56 11885.64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5911.9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5911.91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38	40.38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98	12.9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5835.97	5835.97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58	22.58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总计	5911.9	支出总计	5911.91	5911.91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38	40.3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38	40.38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76	13.7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62	26.6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98	12.98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98	12.98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1.49	11.49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9	1.49	
213			农林水支出	5835.97	197.62	5638.35
213	03		水利	635.97	197.62	438.35
213	03	01	行政运行	86.88	86.88	
213	03	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10.74	110.74	
213	03	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294.09		294.09
213	03	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32.00		32.00
213	03	14	防汛	13.74		13.74
213	03	2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	98.52		98.52
213	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200.00		5200.00
213	05	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5200.00		52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58	22.5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2.58	22.5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2.58	22.58	
			合计	5911.91	273.56	5638.35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4.48	254.48	
301	01	基本工资	63.60	63.60	
301	02	津贴补贴	61.76	61.76	
301	03	奖金	41.15	41.15	
301	07	绩效工资	24.50	24.5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62	26.62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49	11.49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49	1.49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9	1.29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2.58	22.5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4		5.34
302	01	办公费	1.95		1.95
302	05	水费	0.23		0.23
302	06	电费	0.38		0.38
302	07	邮电费	0.90		0.90
302	11	差旅费	1.20		1.2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8		0.6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74	13.74	
303	02	退休费	13.16	13.16	
303	05	生活补助	0.58	0.58	
		合计	273.56	268.22	5.34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编 码			科 目 名 称	项 目 名 称	项 目 支 出 合 计	工 资	商 品	对个	债 务	资 本	对企	对企	对社	会保	其 他	
类	款	项						和服	人和	利 息	性支	资本	资本	对企	业补	障基
			福 利	家 庭	及费	性支	性支	企 助	企 助	企 助	企 助	企 助	企 助	企 助	企 助	企 助
213			农林水支出		5638.35		37.00	288.0		2600.0	2713.					
213	03		水利		438.35		37.00	288.0			113.3					
213	03	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2025 年水管总站公益性人员补助项目	288.00			288.0								
213	03	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井电双控项目	6.09						6.09					
213	03	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2025 年水资源管理农业灌溉机井“以电折水”项目	32.00		32.00									
213	03	14	防汛	2025 年山洪灾害防治项目	5.00		5.00									
213	03	14	防汛	水利工程养护项目	8.74						8.74					

科 目 编 码			科 目 名 称	项 目 名 称	项 目 支 出 合 计	工 资 支 出	商 品 和 服 务 支 出	对 个 人 和 家 庭 的 补 助	债 务 利 息 及 费 用 支 出	资 本 性 支 出 (基 本 建 设)	资 本 性 支 出	对 企 业 补 助 (基 本 建 设)	对 企 业 补 助	对 社 会 保 障 基 金 补 助	其 他 支 出	
类	款	项														
213	03	2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	2025 年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直补资金)	98.52						98.52					
213	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200.00					2600.00	2600.00					
213	05	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英吉沙县2025年芒辛镇农村供水管网提升改造工程	2600.00					2600.00						
213	05	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英吉沙县2025年英也尔乡农村供水管网提升改造工程	2600.00						2600.00					
				合计	5638.35		37.0	288.00		2600.00	2713.35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2025 年没有使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安排的支出，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项目 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人员	公用			人员	公用			
新疆英吉沙县先米力 闸除险加固工程	57.35	57.35			57.35						
英吉沙县黑孜泉河小 型水源建设项目	6000.00	6000.00			6000.00						
英吉沙县县域节水型 社会达标建设综合服 务	32.00	32.00			32.00						
英吉沙县 2024 年农村 饮水维修养护建设项 目	9.66	9.66			9.66						
英吉沙县艾古斯乡、乌 恰镇、克孜勒乡三个乡 镇农村饮水老旧管网 改造项目	148.28	148.28			148.28						
	总计	6247.29			6247.29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2025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12159.2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单位收入预算 12159.2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288.39 万元，占 2.37%，比上年预算减少 27.61 万元，下降 8.74%，主要原因是：上年我单位调出 2 名工作人员（参照公务员），本年人员工资及社保、医保、公积金等支出减少。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5623.52 万元，占 46.25%，比上年预算增加 87 万元，增长 1.57%，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领域资金，预算数相应增加。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财政拨款结转 6247.29 万元，占 51.38%，比上年预算减少 1672.79 万元，下降 21.12%，主要原因是：中央、自治区水利发展资金，国债资金到位 2023 年 12 月到位并结转至 2024 年进行列支。2023 年度水库移民项目资金结转至 2024 年列支，总体来看 2024 年中央、自治区水利发展资金 41.66 万元，国债资金 57.35 万元结转至 2025 年，一般债券资金 6000 万元、乡村振兴资金 148.28 万元。其他支出均已执行完毕，比上年预算减少 1672.79 万元。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2025 年支出预算 12159.2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73.56 万元，占 2.25%，比上年预算减少 20.44 万元，下降 6.95%，主要原因是：上年我单位调出 2 名工作人员（参照公务员），本年人员工资及社保、医保、公积金等支出减少。

项目支出 11885.64 万元，占 97.75%，比上年预算减少 1915.48 万元，下降 13.88%，主要原因是：本年上级转移支付项目类资金减少，本年上级未安排或我单位未申请重大项目资金。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911.91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911.91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38 万元，主要用于：9 名行政单位退休干部（职工）退休费及 15 名机关事业单位干部社会保险缴费；卫生健康支出 12.98 万元，主要用于：15 名行政事业单位干部职工医疗保险费支出；农林水支出 5835.97 万元，主要用于：15 名行政事业单位干部（职工工资发放），用于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及防汛项目资金支付；住房保障支出 22.58 万元，主要用于：15 名行政事业单位干部（职工）住房公积金缴纳。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5911.91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73.5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0.44 万元，下降 6.95 %。主要原因是：上年我单位调出 2 名工作人员（参照公务员），本年人员工资及社保、医保、公积金等支出减少。

项目支出 5638.3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79.83 万元，增长 1.44%。主要原因是：存在上年未执行完项目资金并结转至本年，本年度增加 2 项乡村振兴衔接项目资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40.38 万元，占 0.68%。
2. 卫生健康支出（类） 12.98 万元，占 0.22%。
3. 农林水支出（类） 5835.97 万元，占 98.72%。
4. 住房保障支出（类） 22.58 万元，占 0.38%。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5年预算数为13.7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6万元，增长0.44%，主要原因是：退休干部活动及退休干部党员教育经费增加，退休干部基础绩效奖增资。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26.62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81万元，下降2.95%，主要原因是：上年单位减少2名参公编干部，本年社保支出减少。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数为11.49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17万元，下降1.46%，主要原因是：上年单位减少2名参公编干部，本年医保支出减少。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年预算数为1.49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24万元，下降13.87%，主要原因是：上年单位减少2名参公编干部，本年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减少。

5.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2025年预算数为86.88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3.05万元，下降20.97%，主要原因是：上年参照公务员调出其他单位，减少人员2名。

6.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2025年预算数为110.7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80万元，增长3.55%，主要原因是：上年5月基础绩效奖调标、基本工资调增，另外2名干部职工转正。

7.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2025年预算数为294.09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69.91万元，下降19.21%，主要原因是：本年上级未安排中央、水利发展资金，减少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目。

8.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2025年预算数为32.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68.00万元，下降68.00%，主要原因是：2025年水资源管理农业灌溉机井“以电折水”项目资金减少，预算数相应减少。

9.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2025年预算数为13.7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8.74万元，增长174.80%，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水利工程养护项目。

10.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98.52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400.00万元，下降80.2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单位未实施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项目支出。

11.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2025年预算数为520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200.0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我单位实施英吉沙县2025年英也尔乡农村供水管网提升改造工程、英吉沙县2025年芒辛镇农村供水管网提升改造工程。上年无此项目资金。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年预算数为22.58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03万元，下降0.13%，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我单位2名参公编工作岗位有变动，调出至其他

单位，住房公积金支出相应减少。

13.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村供水（项）：2025年预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00.00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该科目未安排预算。

14.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02.00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该科目未安排预算。

15.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2025年预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4089.00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该科目未安排预算。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73.5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68.2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5.3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项目名称：2025年水管总站公益性人员补助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农【2024】48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

年自治区水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88.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发放英吉沙县水管总站 141 名干部（职工）
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基础绩效奖、住房公积金，总计 288.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2）项目名称：井电双控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每年征收的水资源费的 1% 作为井电双控
运行维护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6.09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我县 1522 眼井设备维护及运行费用 6.09 万
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3）项目名称：2025 年水资源管理农业灌溉机井“以电折水”
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农【2024】29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32.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资金分配情况：主要用于建设 20 眼农灌机井“以电折水”典型
监测站，支付委托业务费 32.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4）项目名称：2025 年山洪灾害防治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农【2024】29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群测群防体系建设 1 项 5 万元（建立责任制体系，补充新型入户简易监测预警设备 100 套，开展宣传、培训、演练等），支付印刷费 5.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5）项目名称：水利工程养护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英政复【2024】32 号-关于《英吉沙县 2024 年新增财政暂付性款项的请示》的批复

预算安排规模：8.74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水利工程全县渠道修复及 6 座水库维修及渠道清淤，共计 8.74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6）项目名称：2025 年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直补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农【2024】41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98.52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发放英吉沙县乌恰镇及芒辛镇 1642 名水库移民群众生活补助费，600 元/人/年，合计 98.5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7）项目名称：英吉沙县 2025 年芒辛镇农村供水管网提升改造

工程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振【2024】11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乡村振兴衔接项目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60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对芒辛镇供水管网提升改造88.46公里及配套各类附属建筑物以及配套穿路、渠工程；配套入户工程、入户管接入主管道工程及配套配件；管道工程配套拆除恢复沥青及混凝土路面开槽恢复工程；对项目区配套设施设备的改建，主要包括：配备便携式水质检测设备，安装自动化计量设施，新增消毒净化设施，消防设施等，其中：建筑工程安装1417.7万元，设备及安装工程635.92万元，临时工程102.14万元，独立费用266.62万元，基本预备费121.12万元，建设征地移民补偿4.93万元，环境保护工程11.6万元，水土保持工程39.96万元，合计2600.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年01月至2025年12月

(8) 项目名称：英吉沙县2025年英也尔乡农村供水管网提升改造工程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振【2024】11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乡村振兴衔接项目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60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提升改造农村供水输配水管道112公里及管道附属建筑物456座，改造更新应急水厂及附属设施，更新应急水井及输电线路和变压器，增加消毒设施及设备；增加自动化安全、水质检测设施设备等，其中：建筑工程1443.55万元，设备及安装工程

596.71 万元，临时工程 101.62 万元，独立费用 269.92 万元，基本预备费 120.59 万元，建设征地移民补偿 6.61 万元，环境保护工程 12.02 万元，水土保持工程 48.98 万元，合计 2600.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 322.52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其中：

1. 债务付息支出（类）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付息支出（项）0.0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 322.52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该科目未安排预算。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2025 年国有资本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减少 2.1 万元，下降

1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根据我单位实际情况，职能清单明确不涉及国际交流合作事项，故上年和本年因公出国相关预算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上年和本年没有公务用车购置计划，因此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无变化；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 2.1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车辆减少，公务车运行维护费减少；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上年和本年均没有公务接待相关事项，因此公务接待预算无变化。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 6247.29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6247.29 万元，非财政拨款 0 万元，其中：

- 1.新疆英吉沙县先米力闸除险加固工程 57.35 万元，主要用于：对先米力水闸进行除险加固。
- 2.英吉沙县黑孜泉河小型水源建设项目 6000.00 万元，主要用于：在克孜勒乡 6 村、1 村黑孜泉河（沟）上游修建英吉沙县黑孜泉河小型水源工程。
- 3.英吉沙县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综合服务 32.00 万元，主要用于：加强节水载体建设、节水宣传、节水制度建设。
- 4.英吉沙县 2024 年农村饮水维修养护建设项目 9.66 万元，主要用于：新建库山河总水厂消毒间一座，更换 8000g/h 次氯酸钠发生器两台（一用一备）。
- 5.英吉沙县艾古斯乡、乌恰镇、克孜勒乡三个乡镇农村饮水老旧

管网改造项目 148.28 万元, 主要用于: 更新改造 PE 管 212.68km 工程及管道附属建筑物, 新建各类供水管网配套闸阀井, 配套 DN25 入户管及相关配件, 运行管理自动化系统及配套设施。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2025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5.34 万元, 比上年预算减少 4.58 万元, 下降 46.17%。主要原因是: 本年我单位没有公务车辆、2 名参照公务员干部工作岗位有变动, 预算数相应减少。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政府采购预算 37.00 万元, 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00 万元, 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32.00 万元, 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5.00 万元。

2025 年,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37.00 万元, 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37.00 万元。

(三) 固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房屋 0.00 平方米, 价值 0.00 万元。

2.车辆 0 辆, 价值 0.00 万元; 其中: 一般公务用车 0 辆, 价值 0.00 万元; 执法执勤用车 0 辆, 价值 0.00 万元; 其他车辆 0 辆, 价值 0.00 万元。

3.办公家具价值 0.00 万元。

4.其他资产价值 0.00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5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5 年，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12159.2 万元；当年预算安排项目共 8 个，其中：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5638.35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5年)

单位名称（盖章）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单位联系人	马世胜		联系电话：	18799874106	
年度绩效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完整准确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按照习近平总书记对水利工作一系列重要指示批示和“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新时期治水思想，认真谋划现代化水利发展布局，统筹做好节水蓄水调水文章，坚持开源节流增效多管齐下，不断提高水资源集约节约利用水平。坚持依法加强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治理，打好碧水保卫战。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高度重视引水蓄水增水和水旱灾害防御、安全生产整治、民生保障等工作，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年度预算 (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11870.81	
			本级安排	288.39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新建水库座数	≥ 1 座	2025年工作计划	20.0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维修养护小型水库座数	≥ 6 座	2025年工作计划	20.0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发放移民后期扶持直补资金	≥ 1642 人	2025年工作计划	20.0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防讯应急演练次数	≥ 17 次	2025年工作计划	20.0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水质检测达标率	$=100\%$	2025年工作计划	20.0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项目名称		2025年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直补资金)				项目负责人		王铁振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98.52	其中:财政拨款	98.52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通过对享受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直补资金补贴的移民人口按照每人每年600元的标准,及时足额将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直补资金落实到位,切实改善水库移民生产生活条件,提升生活质量,提高移民群众幸福感、获得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移民后期扶持直补资金(人)	≥1642人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发放移民后期扶持直补资金次数	=1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移民后期扶持直补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直补资金按时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移民补助标准(人/元)	=600元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移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100元	计划标准	新增	8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非正常进京和交办的信访事件发生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6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提高人民的生活质量	显著提高	计划标准	新增	6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移民对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项目名称		2025 年山洪灾害防治项目			项目负责人		马世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0	其中: 财政拨款	5.0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本次项目总投资预算 5 万元, 主要用于群测群防体系建设(建立责任制体系, 补充新型入户简易监测预警设备 100 套, 开展宣传、培训、演练等)。通过该项目的建设, 完善英吉沙县山洪灾害防御设施设备, 有效缓解防洪压力, 为项目区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财产安全提供有力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充新型入户简易监测预警设备数(套)	≥100 套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山洪灾害防治项目费用(万元)	≤5 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山洪灾害防御设施设备	效果显著	计划标准	新增	4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缓解防洪压力	有效缓解	计划标准	新增	4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及财产安全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新增	4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水土流失	有效减少	计划标准	新增	4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改善水利基础设施	有效改善	计划标准	新增	4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村民满意度 (%)	≥95%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项目名称		2025 年水管总站公益性人员补助项目			项目负责人		唐林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88.00	其中: 财政拨款	288.00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2025 年英吉沙县水管总站公益性人员补助项目, 投入资金 288 万元, 主要用于保障水管单位公益部分 90 名人员的基本支出经费。通过工程的实施保证了水利工程和水管单位和良好运行, 提升了水管人员的生活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管单位公益人员 (≤人)	9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经费保障率 (%)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人员考核合格率 (%)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资金支付完成时间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员经费支出补助标准≤ (万元/人)	3.2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的提升了水管人员的生活水平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可持续影响	提高职工对工作的积极性	显著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干部职工满意度 (≥%)	≥95%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项目名称		2025 年水资源管理农业灌溉机井“以电折水”项目			项目负责人		马世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2.00	其中: 财政拨款	32.00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该项目计划投入资金 32 万元, 主要用于建设 20 眼农灌机井“以电折水”典型监测站。通过该项目的实施, 有效推算英吉沙县农业地下水灌溉用水量, 以及为核算区域农业灌溉地下水开发利用量提供相应科学数据依据, 为科学开展地下水农业灌溉水量核定提供重要的数据依据, 加快推进了英吉沙县地下水水资源管理的持续健康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 20 眼农灌机井数量 (≥眼)	≥20 眼	计划标准	新增	14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时间	2025 年 12 月	计划标准	新增	8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8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机井平均建设标准 (**万元/眼)	≤1.6 万元/公里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算地下水灌溉用水量	有效推算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生态效益指标	节约水资源	效果显著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改善水利基础设施	有效改善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村民满意度 (%)	≥95%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项目名称		井电双控项目			项目负责人		马世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6.09	其中:财政拨款	6.09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2025年英吉沙县井电双控运行维护项目，项目总投资6.09万元，主要用于对全县1522眼机井专项运维费用，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保障机电井正常运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全县机井数量	>=1522个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时间	2025年12月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井电双控专项运维费用成本	<=20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电井正常运行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村民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项目名称		英吉沙县 2025 年英也尔乡农村供水管网提升改造工程			项目负责人		马世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600	其中: 财政拨款	2600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 该项目总投资 2600.00 万元, 提升改造农村供水输配水管道 112 公里及管道附属建筑物 456 座, 改造更新应急水厂及附属设施, 更新应急水井及输电线路和变压器, 增加消毒设施及设备; 增加自动化安全、水质检测设施设备等。目标 2: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 改善项目供水人口数 15266 人, 改善项目区农村居民生活条件, 使项目区受益居民满意度达到 9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建 PE 管长度 (千米)	≥ 112.0 千米	计划标准	新增	6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改善贫困村数量	≥10 个	计划标准	新增	6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项目 (工程)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6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饮水设施改造后水质达标率 (≥ **%)	≥95%	计划标准	新增	6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时间	2025 年 1 月	计划标准	新增	6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完工时间	2025 年 12 月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 (工程) 完成及时率 (≥ **%)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工程建设费用 (万元)	≤ 2411.8 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基本预备费用 (万元)	≤ 120.59 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建设征地移民补偿成本	≤6.61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环境保护与水土保持费用(万元)	≤61.00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贫困人口饮水安全问题人数(≥**人)	≥15266人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项目区农村居民生活条件	效果显著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项目名称		水利工程养护项目			项目负责人		唐林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8.74	其中: 财政拨款	8.74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投入资金 8.74 万元, 主要用于对对沙汗水库、康赛水库、青年水库、柯阿西水库、栏杆水库、阿克尔水库、铁提尔米其特水库等 7 座水库, 苏盖提调水渠、胜利大渠、卡回引水渠、铁维孜引水渠、康帕干渠、那斯喀热渡槽渠、龙甫干渠、色提力渠等 8 条渠道, 依格孜牙防洪坝、克孜勒乡 10 村防洪坝 2 处防洪堤、依格孜牙渠首 1 座渠首, 山洪灾害防治等实施维修养护等。通过该项目的实施, 进一步夯实英吉沙县水利基础设施基础, 使水利基础设施正常发挥其灌溉功能, 更好的为农业发展提供服务, 为英吉沙县农业生产发展提供基本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小型水库维修养护座数（座）	≥7 座	计划标准	新增	7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渠道维修养护数（条）	≥8 条	计划标准	新增	7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村防洪坝维修数（处）	≥2 处	计划标准	新增	7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7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6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6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建筑工程主体费用（万元）	≤8.74 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小型水库安全运行	效果显著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水利基础设施	有效改善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项目名称		英吉沙县 2025 年芒辛镇农村供水管网提升改造工程			项目负责人		萨肯·赛麦提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600.00	其中: 财政拨款	2600.00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 该项目总投资 2600.00 万元, 对芒辛镇供水管网提升改造 88.46 公里及配套各类附属建筑物以及配套穿路、渠工程; 配套入户工程、入户管接入主管道工程及配套配件; 管道工程配套拆除恢复沥青及混凝土路面开槽恢复工程; 对项目区配套设施设备的改建, 主要包括: 配备便携式水质检测设备, 安装自动化计量设施, 新增消毒净化设施, 消防设施等。目标 2: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 改善项目供水人口数 27323 人, 改善项目区农村居民生活条件, 使项目区受益居民满意度达到 9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建 PE 管长度 (千米)	≥ 88.46 千米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改善贫困村数量 (≥**个)	≥17 个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饮水设施改造后水质达标率 (≥ **%)	≥95%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 (工程)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时间	2025 年 1 月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完工时间	2025 年 12 月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 (工程) 完成及时率 (≥ **%)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工程建设费用 (万元)	≤ 2422.38 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建设征地移民补偿成本	≤4.93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基本预备费用(万元)	≤121.12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环境保护与水土保持费用(万元)	≤51.57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贫困人口饮水安全问题人数(≥**人)	≥25971人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项目区农村居民生活条件	效果显著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在水管总站办公楼内办公，房屋资产归属于水管总站，办公家具也属于水管总站资产，故我单位房屋面积和价值为 0，办公家具价值为 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2025年01月27日